

项目区位图

双明大道（东长路-龙大高速）市政工程位于光明中心区西南部，串联光明中心区及公明中心区。

项目是串联光明中心区及公明中心区的重要通道，项目实施对加快茅洲河东西两侧连通性主次干道建设，促进一体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项目选址方案

双明大道（东长路-龙大高速）西起现状东长路，东接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辅道，用地面积约26088.50平方米，全长445.77米，红线宽度54-60米，项目全段为双向6车道，道路设计速度为50km/h，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



基本生态控制线论证方案

涉及基本生态控制线面积为26088.50平方米。

依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本项目属于重大道路交通设施，符合生态线准入项目类型。

项目涉及生态线范围不涉及重要的生态敏感区，项目建设对光明区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设计方案中需考虑与周边原生生态环境（现状植被、水文、土壤）系统的协调性，项目建设不得对茅洲河水系构成破坏，保障城市供水和水系行洪安全。

需加强项目规划管控，降低生态环境影响，提高项目建设标准，在后期规划设计、开发建设中遵循生态优先的原则采取生态修复措施来加强对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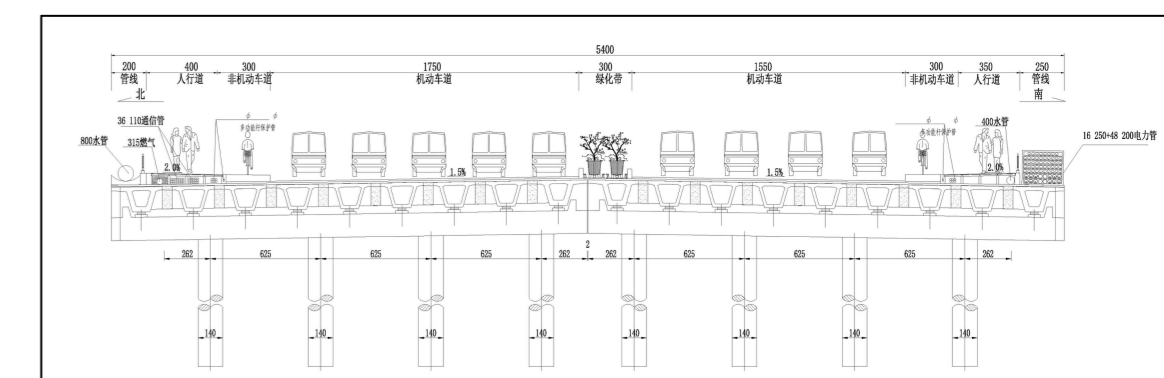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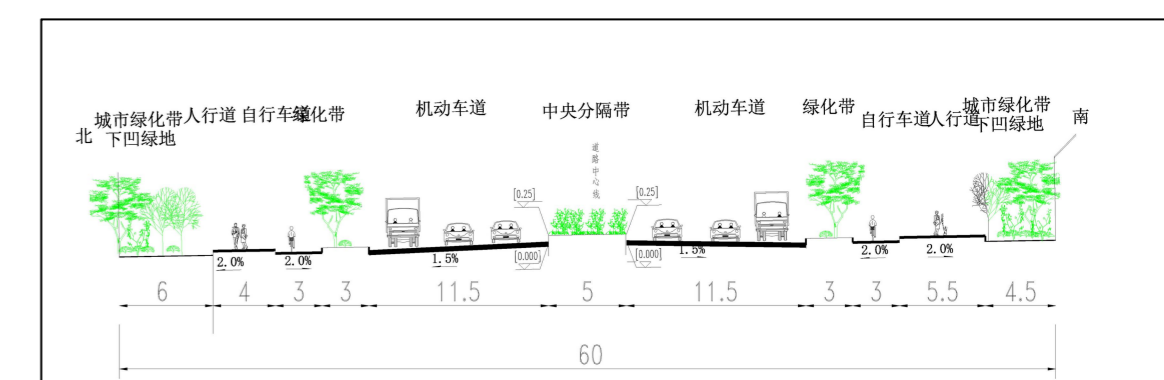
- （一）用地面积：26088.50m²。
- （二）用地性质：道路设施用地（S2）。
- （三）道路规划红线：红线宽为54-60m，其中茅洲河桥梁段红线宽度54m，茅洲河-龙大高速段红线宽度60m。
- （四）规划横断面：双向6车道。
- （五）道路设计标准：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50km/h。
- （六）市政附属设施：道路红线范围内依规划于道路沿线布设市政管线设施，包括给水（DN400、DN800），雨水（DN1200），电缆沟（2×1.9×2.0m），通信（36φ110），污水（DN1350）、燃气工程（DN300）及照明等内容，其中桥梁段内市政管线设计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 （七）结合《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在审稿）四带八片多廊生态管控要求，保障双明大道（东长路-龙大高速）道路两侧动植物通道的连续性。
- （八）为给规划实施预留弹性，该项目规划选址方案边界和规划设计条件（包括用地规模、建设规模等）可根据后续项目勘察设计的实际情况进行微调，不视为对已批准规划的调整。



现场鸟瞰图



茅洲河桥梁段54标准断面



茅洲河-龙大高速段60m标准断面